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
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
第五届会议
2021年7月5日和6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0
审评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的
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
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政府间专家组
第十九届会议
2021年7月7日至9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9
审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方面的
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

审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

概要

贸发会议按照收到的请求和具备的资源，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提供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这些活动包括：与起草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以及执行准则有关的国家和区域项目，以及加强机构能力和倡导创造竞争文化和促进消费者福利。2020年，贸发会议的活动与2019年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在卫生和经济领域产生的问题联系在一起。贸发会议组织了许多远程会议，以促进交流意见和经验，以及交流竞争和消费者保护主管部门为减轻危机后果和保护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消费者权益而采取的做法。



一. 引言

1. 贸发会议是联合国系统内在竞争法和竞争政策以及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的协调中心。贸发会议的目标是协助发展中国家更好地参与全球经济，技术援助是为此开展的一项核心活动。
2. 大会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63 号决议通过的《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一套多边协议的公平原则和规则》规定，国际层面的合作应包括“由贸发会议、或由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组织协同贸发会议，执行或促进有关限制性商业惯例的技术援助、咨询服务和训练计划，特别以发展中国家为对象”。¹ 《一套原则和规则》可以发挥重要作用，鼓励在国家 and 区域层面采用和加强这一领域的法律和政策。
3. 大会 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186 号决议通过的经修订的《联合国消费者保护准则》包含关于国际合作的一节，其中规定会员国应合作促进能力建设并为其提供便利；在贸发会议下设立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负责“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促进制定和执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第 97(e)段）。这项规定赋予贸发会议在这一领域的正式任务，2016 年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四届大会通过的《内罗毕共识》² 确认了这项任务。
4. 2020 年 10 月举行的第八次联合国全面审查《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一套多边协议的公平原则和规则》会议在决议 A 中强调“贸发会议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领域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面的重要作用，具体做法是与受益国合作，采用多利益攸关方办法，培养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文化，并提高消费者和企业的认识”；并请贸发会议“在其技术合作支柱下，(a) 对技术合作活动进行后续跟踪并进行影响评估，以根据受益者的需求和优先事项改进和更好地调整这些活动；(b) 进一步探索和发展与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联合和互补工作，以便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体提供更有效和更有力的援助”。³ 此外，在闭幕全体会议上，第八次审查会议核准了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第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两份议程都包含一个关于审评这些方面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项目。
5. 本说明介绍了贸发会议 2020-2021 年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开展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活动，其中考虑到了从成员国收到的信息。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在此期间无法在实地开展活动，所开展的活动受到与大流行有关的限制的影响。贸发会议将重点放在支持成员国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应对危机造成的、与经济复苏直接相关的挑战。⁴

¹ TD/RBP/CONF.10/Rev.2, F 节, 第 6 段。

² TD/519/Add.2。

³ TD/RBP/CONF.9/9。

⁴ 与经济复苏有关的涉及竞争和消费者保护问题的更多信息见贸发会议，2020 年，《新冠大流行对贸易和发展的影响：向新常态过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20.II D.35，日内瓦），第 5 章。

二. 审评 2020 年至 2021 年开展的活动

6. 贸发会议根据上述任务提供广泛的技术援助服务，例如协助拟订、通过、修订和/或执行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建设有效执行竞争法和消费者保护法的机构能力，以及提高利益攸关方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意识。贸发会议提供的技术援助也用于贯彻落实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自愿同行审评所提出的建议。本节简要介绍了 2020-2021 年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开展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活动。疫情对技术援助活动有两大影响：由于旅行限制，大多数计划的活动是在虚拟空间实施的；发展中国家主管部门的大多数请求都与疫情的影响有关。

A. 竞争领域的活动

1. 区域和国际一级的活动

7. 贸发会议在全球范围内针对各种不同地区举办了许多关于竞争法和竞争政策的活动。2020 年，贸发会议在竞争法和竞争政策领域举办或联合举办了 13 项活动，其中一些活动涉及与大流行有关的主题，具体如下：

(a) 阿拉伯地区第一个联合竞争论坛，目的是加强该地区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促进高级别竞争官员、政策制定者、监管机构和更广泛的竞争界之间的知识共享、对话和联络；由贸发会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根据 2019 年签署的三边合作协定举办(1 月)；

(b) 伊斯坦布尔竞争论坛，讲习班；贸发会议和土耳其竞争管理局(3 月)；

(c) 竞争政策在大流行造成的经济危机影响面前的实际意义，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和厄瓜多尔竞争法研究所(5 月)；

(d)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竞争，伊斯坦布尔竞争论坛，讲习班；贸发会议和土耳其竞争管理局(6 月)；

(e) COVID-19 时代的竞争政策：国际合作能发挥作用吗？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6 月)；

(f) 非洲区域一体化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方面的关键优先事项，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6 月)；

(g)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阿拉伯地区的思考，汇聚三个国际组织的经验和专门知识的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7 月)；

(h) 大流行对经济的影响：竞争政策在危机管理和经济复苏中的作用，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和危地马拉(7 月)；

(i) 为什么在危地马拉通过一项促进和保护竞争法会很方便，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和危地马拉(7 月)；

(j) 批准兼并条例草案，区域研讨会；贸发会议与西非经济货币联盟(7 月)；

(k) 面对 COVID-19 大流行在中美洲所产生的危机的竞争政策，第十四届中美洲竞争论坛；贸发会议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竞争管理局(7月)；

(l) 关于 COVID-19 危机和经济重启的竞争政策，重点关注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8月)；

(m) 伊斯坦布尔竞争论坛年度网络研讨会；贸发会议和土耳其竞争管理局(12月)。

8. 2020年，启动了为期18个月的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促进微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在大流行后复兴的全球倡议”，目的是在5个专题组下向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和微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提供咨询、能力建设和支持，以加强它们在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复原力。在关于扩大市场准入的专题组下，贸发会议起草了一份报告，内容涉及后疫情时代竞争在提高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的竞争力和市场准入方面的作用，随后将在巴西、南非和泰国进行国家研究，竞争主管部门和这些企业的主管部门将在区域对话中讨论这些研究报告。

9. 贸发会议一直在与土耳其竞争管理局和邻国管理部门合作，为伊斯坦布尔竞争论坛组织活动。2020年3月、6月和12月共举行了3次活动，竞争主管部门的官员、从业人员和学者在会上讨论了与竞争法和竞争政策相关的切合时宜的话题，如数字平台、跨境案件和 COVID-19 大流行。

10. 自2019年以来，贸发会议继续协助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制定区域兼并条例。该条例草案于2020年7月在一次研讨会上提出并审定。此外，贸发会议一直在向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秘书处提供竞争政策咨询服务，因为《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竞争议定书正在谈判之中。在非洲，“竞争制度仍不完善”，⁵需要技术援助来促进全非洲竞争政策的谈判和实施工作。2020年6月，贸发会议就非洲区域一体化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关键优先事项举办了一次网络研讨会，讨论和分享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范围内的区域一体化有关的关键问题和经验，与会者包括：国家主管部门；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以及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等区域网络；非政府组织；学术界。此外，贸发会议于2020年启动了非洲葡萄牙语国家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区域技术合作项目，该项目在共性的基础上促进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将其作为这些国家发展战略中的重要工具。

11. 贸发会议继续与东南亚国家联盟秘书处及其成员国合作，与德国国际合作局、日本国际协力机构和日本-东南亚国家联盟一体化基金合作，并与日本公平贸易委员会合作。贸发会议分享了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方面的国际最佳做法的经验，为培训讲习班和研讨会提供便利，支持新举措，并为新文书提供实质性投入，如2020年出版的《东南亚国家联盟竞争法和竞争政策同行审评：指导文件》，这是一项成员国同行审评框架。⁶

⁵ 见非洲联盟、非洲开发银行、非洲经济委员会和贸发会议，2019年，《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下一步行动：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报告(九)》，第5章(亚的斯亚贝巴)。

⁶ 见 <https://asean-competition.org/read-publication-asean-competition-law-and-policy-peer-review-guidance-document>。

12. 贸发会议继续将注意力和资源用于拉丁美洲竞争主管部门的技术援助活动。在 2020 年举办的上述 13 项活动中，有 4 项是针对这一地区的。例如，贸发会议向危地马拉提供了支持，该国正在批准一项国家竞争法，举办讲习班宣传竞争法和经济分析的重要性。此外，贸发会议在 2020 年发表了关于参加拉丁美洲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案的国家竞争主管部门在各自市场内取得的成绩的评价报告，突出说明了贸发会议区域技术合作对拉丁美洲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案的积极影响。⁷ 由瑞士国家经济事务秘书处资助的拉丁美洲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案第三阶段于 2015-2018 年实施，它提供了培训，交流了最佳做法和政策工具，使受益国能够通过竞争法或使其现代化，并建立执法机构。自拉丁美洲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案这一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区域技术合作方案结束以来，拉丁美洲的新活动一直由受益国自筹资金。贸发会议与苏黎世应用科学大学管理和法学院合作，在拉丁美洲启动了一个竞争合规项目，其中包括为一些活动提供资金。2021 年，该项目的最后一项活动将是为竞争主管部门起草一份指导文件，希望作为其竞争政策的一部分建立一个合规计划。

2. 国家一级的活动

13. 在与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对贸发会议的技术援助需求量很大，这一事实表明，发展中国家的竞争主管部门需要学习较发达国家主管部门的经验和行动，评估它们应如何应对这场大流行引起的竞争方面的问题。

14. 自 2019 年以来，贸发会议一直向巴巴多斯提供援助，帮助其编制兼并准则。贸发会议对巴巴多斯的兼并条款进行了审查，并支持起草兼并准则，随后在审查的基础上编写了一份报告。2020 年 9 月为巴巴多斯官员举办了一次培训讲习班，以审定和分发这份报告。

15. 贸发会议与白俄罗斯竞争主管部门一道，启动了贸发会议《对白俄罗斯竞争法的评估》。

16. 贸发会议应具体要求，分别于 2020 年 7 月和 11 月为柬埔寨和缅甸的竞争主管部门举办了培训活动，内容涉及国家援助政策以及打击大流行期间的卡特尔和滥用主导地位的行动。

17. 贸发会议向泰国提供了技术援助，对国家旅游接待行业的在线旅行社开展大流行相关影响评估和市场研究。该技术援助项目旨在审视大流行前后泰国旅游接待行业的状况，特别是在线旅行社市场的状况，评估大流行对包括在线旅行社在内的旅游接待行业的经济影响，以及大流行期间和之后对竞争条件的影响，确定竞争方面的问题，并制定泰国竞争法准则，以规范在线旅行社市场的反竞争做法。

⁷ 贸发会议，2020 年，《参加拉丁美洲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案的国家竞争主管部门在各自市场内取得的成绩的评价报告》(联合国出版物，日内瓦)。

B. 消费者保护领域的活动

1. 区域和国际一级的活动

18. 贸发会议正在与非洲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合作，执行一个关于加强应对大流行的社会保障措施的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为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包括电子医疗保健方面的消费者保护政策做出贡献。

19. 由于疫情导致的对旅行的限制，政府机构以及来自主管部门、相关利益攸关方、学术界、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的代表更多地在网上举办会议和活动。如本节所述，2020年，为满足成员国的要求和需要，贸发会议举办或联合举办了几场关于消费者保护的讲习班和网络研讨会，其中包括与国际标准化组织消费者政策委员会和国际消费者联合会联合举办的题为“运用标准保护消费者”的网络研讨会(4月)；其他活动详述如下。

20. 中国丝绸之路集团资助了一个为消费者提供基于区块链的在线争议解决办法的技术合作项目，旨在帮助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改善国际贸易和消费者对电子商务的信任，该项目先在两个国家搞试点，然后再推行到该地区其他国家。其目标是：确定促进消费者在线争议解决的最佳做法和政策选择；通过使用区块链技术等办法，界定开发在线争议解决系统的法律、技术和基础设施要求；建设政府消费者保护机构、消费者团体和商业协会解决网络纠纷的能力。该项目已提交给东南亚的潜在受益者。此外，应菲律宾政府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消费者保护委员会和东盟秘书处提出的请求，贸发会议于2020年参加了日本-东盟促进可持续消费项目下的一个区域技术项目，该项目由日本政府通过日本-东南亚国家联盟一体化基金提供支持。该项目的目标是在东盟成员国促进可持续消费。向咨询公司划拨了资金，为东盟成员国组织了一次活动，讨论有关各方商定的可持续消费工具包的模块，并开发工具包，以帮助提高东盟成员国消费者保护当局向相关利益攸关方宣传可持续消费的能力。工具包的四个模块涵盖以下内容：可持续消费的概念和原则；促进可持续消费的最佳做法和政策方针；影响消费者行为的工具和手段；以及在食品、能源、消费电子产品和塑料部门使用适当的手段和工具。贸发会议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于2020年8月联合举办了一个讲习班，题目是“COVID-19大流行之后的消费者保护：聚焦阿拉伯地区的数字化”，讨论了消费者对在线机制的日益依赖以及消费者和消费者保护机构在大流行期间和之后面临的挑战。贸发会议向大家说明了对全世界这场大流行所采取的消费者保护应对措施，以及贸发会议在这方面的行动建议。在讲习班上，贸发会议还针对这场大流行，从区域和国际两个角度向阿拉伯国家的国家主管部门提出了建议。参加讲习班的有来自中东和北非的消费者保护机构的官员以及来自其他国家政府、国际组织和学术界的代表。

21. 2020年11月，在2020年“国际产品安全周”期间，贸发会议与欧盟委员会联合举办了一个为期3天的讲习班，题目是：“启动消费品安全：值得努力”。讲习班确定了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并讨论了提升消费品安全和支持消费品安全领域的政策改革和国际合作所需的基本要素。有500多人参加了这次讲习班，他们来自国家主管部门、国际监管机构、消费者组织、行业、测试实验室和学术界，以及标准制定者、律师和产品安全专家。来自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南非、赞比亚和欧洲联盟成员国等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发言者特别分享了在消

费品安全领域的政策制定和体制设计、法律修订、提高认识、消费者教育和利益攸关方参与方面的经验。

22. 伊比利亚美洲消费者保护政府机构论坛举行了 5 次对话，重点讨论：与大流行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囤积和价格欺诈；退款；消费者破产；不公平的商业行为；国际和跨境合作。2020 年 10 月，该论坛举办了首届消费者保护与国际合作数字大会。论坛就以下三个问题主办了工作组会议：《联合国消费者保护准则》实施问题；弱势消费者的保护问题，成果已转交贸发会议；加入论坛秘书处问题。贸发会议参加了该论坛关于囤积和关于国际合作的两次对话以及数字会议。贸发会议在阿根廷南方国立大学消费者法律研究中心组办的题为“改善政府机构在消费者保护方面的管理国际方案”的课程上，举办了两个国际消费者保护与争议解决和补救问题大师班。区内各国(如阿根廷、巴西、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的消费者保护官员参加了讲座，以从法律、行政和技术角度帮助它们建设能力。

2. 国家一级活动

23. 2020 年，几个发展中国家请贸发会议就其市场上发生的与大流行有关的不公平商业行为提供咨询服务，所涉专题包括：消费者保护立法和关于囤积和价格欺诈的决定，秘鲁消费者保护机构国家保护竞争与知识产权局(4 月)；与疫情有关的不安全贸易产品，多米尼加共和国消费者保护机构 Pro Consumeridor (5 月)；其他司法管辖区对“消费者”的定义，巴西国家消费者秘书处(7 月)；消费者保护立法中的合同冷静期，智利消费者保护局(7 月)；价格管制和定价过高的做法，乌兹别克斯坦反垄断委员会(12 月)。其他国家要求开展特定的培训活动，包括在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下为阿拉伯国家提供培训。

三. 2020-2021 年自愿同行审评活动

A. 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审评

24. 在第八次审查会议期间，对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进行了第二次自愿同行审评。该联盟是迄今为止唯一要求进行这种同行审评的区域组织。2007 年对该联盟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进行了第一次自愿同行审评，第二次审评是对自第一次审评以来的 12 年间取得的成果进行审评。

25.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竞争委员会主席/巴黎埃塞克高等商学院教授、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委员会前竞争事务主任介绍了自愿同行审评报告。报告强调了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委员会为改善竞争法执法工作所作的努力。不过，尚需进一步努力提高该联盟竞争制度的效力，因为在区域层面集中执法削弱了国家竞争主管部门。报告中还提出了体制和法律改革建议，以改善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竞争制度并加强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考虑到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 8 个成员国也是共同体的成员国。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一名专员概述了贸发会议的技术援助工作，强调了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并指出与贸发会议合作落实了各项建议。⁸

⁸ TD/RBP/CONF.9/9。

26. 突尼斯竞争理事会主席、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竞争事务主任、瑞士竞争委员会前副主任/苏黎世应用科技大学管理与法律学院教授担任同行审评员。同行审评员询问了以下方面：委员会作出决定的时间表、委员会与国家竞争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在兼管制方面的经验、宣传活动以及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西非经济货币联盟的专员在答复时表示，自 2007 年以来，该区域主管机构采取了举措与国家竞争主管部门合作。此外，西非经济货币联盟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之间需要强有力的合作，以澄清每个机构的权限。贸发会议提出了一个技术援助项目，以巩固该联盟各成员国的体制和监管框架，并促进与共同体的合作。⁹

B. 秘鲁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审评

27. 第八次审查会议期间对秘鲁的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进行了自愿同行审评。这是贸发会议在这一领域进行的第三次此类审评，贸发会议是唯一在这一领域进行自愿同行审评的国际组织。

28. 在自愿同行审评开始时，国家保护竞争与知识产权局局长作了发言。随后，贸发会议介绍了报告中关于消费者保护的、政策和体制框架的主要结论和建议。¹⁰

29. 报告认为，秘鲁拥有强大的消费者保护制度，并取得了国内和国际公认的成功。立法和公共政策框架广泛而均衡，结合了各种国际最佳做法以及《联合国消费者保护准则》中的几乎所有的做法。消费者保护的体制框架令人满意，主要的消费者保护机构发挥了机构间协调系统的领导作用，同时还有效执法。报告确定了一些有待改进的领域，以加强消费者保护，相关建议旨在改进以下方面：例如，使主要消费者政策文书面向弱势和处于不利地位的消费者；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以解决数字经济的具体问题；为消费者提供补救措施；加强消费品安全网络以及国际和跨境执法合作。

30. 澳大利亚、意大利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的代表担任同行审评员。同行审评员向秘鲁代表团询问了有关保护该国弱势和处于不利地位的消费者、为消费者协会提供经费、负责消费者保护的政府机构之间的互动、数字市场的执法权力、国际合作和集体补救等方面的问题。反过来，秘鲁消费者保护机构的一名代表向同行审评员询问了在消费品安全、跨境执法合作区域网络和数字经济决策中运用行为学研究的情况。她还向参加本次会议的其他代表询问了为解决消费者过度负债而采取的措施以及消费者协会的公共筹资渠道，以便吸取他们的经验。贸发会议提出了一项技术援助项目提案，以落实同行审评建议，总体目标是改进秘鲁消费者保护的立法和体制框架。秘鲁代表表示同意这些建议，并对贸发会议的指导表示赞赏。¹¹

⁹ 同上。

¹⁰ TD/RBP/CONF.9/7。

¹¹ TD/RBP/CONF.9/9。

C. 自愿同行审评模式工作组的活动

31. 第八次审查大会在决议 A 中决定，贸发会议应“设立一个关于贸发会议自愿同行审评工作方式的工作组，在不影响联合国经常预算的情况下，成员国可自愿加入，讨论和改进现有程序和方法，分别向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第十九届会议以及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第五届会议提出报告”。¹²

32. 这项建议是在疫情及其对竞争和消费的影响以及数字化的发展和增加导致市场变化之时提出的。自第一次对竞争法和竞争政策自愿同行审评进行评估以来，已经过去了 5 年多的时间。¹³ 在消费者保护领域，迄今只进行过 3 次这种同行审评。因此，工作组将成为对贸发会议这一宝贵手段的内容和目标进行反思的论坛。

四. 今后的活动

33. 尽管疫情带来了种种限制，但贸发会议仍在 2020-2021 年积极提供了广泛的技术援助活动，必要时调整了形式，以便远程参与，包括以亲临会场和远程参与相结合的方式出席第八次审查会议。重要的是，贸发会议能够保持其技术援助活动的内容达到与危机前相同的质量水平，并回应发展中国家竞争和消费者保护主管部门提出的大幅增加的要求，这些国家面临着与疫情有关的挑战。通过远程参与提供技术援助活动有一些好处，包括扩大了贸发会议的覆盖范围和目标受众的规模，使世界各地的高级别人士能够参加活动。在亲临会场的会议上可以开展互动、进行个人接触和非正式讨论，但远程参与的活动组织成本较低，也不太麻烦。不过，通过现有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获得的高质量接入是在线活动得以进行的一个重要条件。与此同时，组办方和参与方之间的时差可能会干扰国际在线活动的组织。在不久的将来，旅行限制预计将继续实施，实地执行任务或现场举办活动仍将十分困难。因此，贸发会议将继续探讨通过数字手段组织活动，包括开展远程参与的技术援助活动，同时考虑到利弊问题。

34. 根据第八次审查会议的提议，今后 5 年贸发会议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领域的技术援助将侧重于以下领域：数字经济中竞争、消费者保护和数据保护政策的对接；更加注重宣传：主管部门如何与不同的利益攸关方接触；制定优先次序：成立不久且资源有限的主管部门应根据发展水平制定工作战略的优先顺序；国际合作，尤其是考虑到贸发会议在执行《联合国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一套多边协议公平原则和规则》F 节下国际措施的指导政策和程序中的作用。¹⁴

35. 2020 年，在伊斯坦布尔竞争论坛和伊比利亚美洲消费者保护政府机构论坛等各种不同的会议上讨论了与数字化有关的问题，并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和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强调了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领域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

¹² 同上。

¹³ 贸发会议，2015 年，《对贸发会议竞争政策同行审评的外部评价》(联合国出版物，纽约和日内瓦)。

¹⁴ TD/RBP/CONF.9/6。

性。¹⁵ 贸发会议愿根据要求和需要，就其他感兴趣的领域向成员国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主管机构提供技术援助。在不久的将来，人们将继续感受到大流行的影响，世界各国政府将尤其需要在大流行之后继续推动经济复苏，同时考虑到竞争和消费者保护的视角。鉴于上述重点领域，贸发会议将继续以适应受益方需求和优先事项的形式，持续、全面地提供技术援助，并确保对已实施的项目进行监测和影响评估。

¹⁵ 更多信息见 ACM Cipriano 和 AI Vila，2020 年，“消费者保护方面的国际合作”，贸发会议第 54 号研究文件。